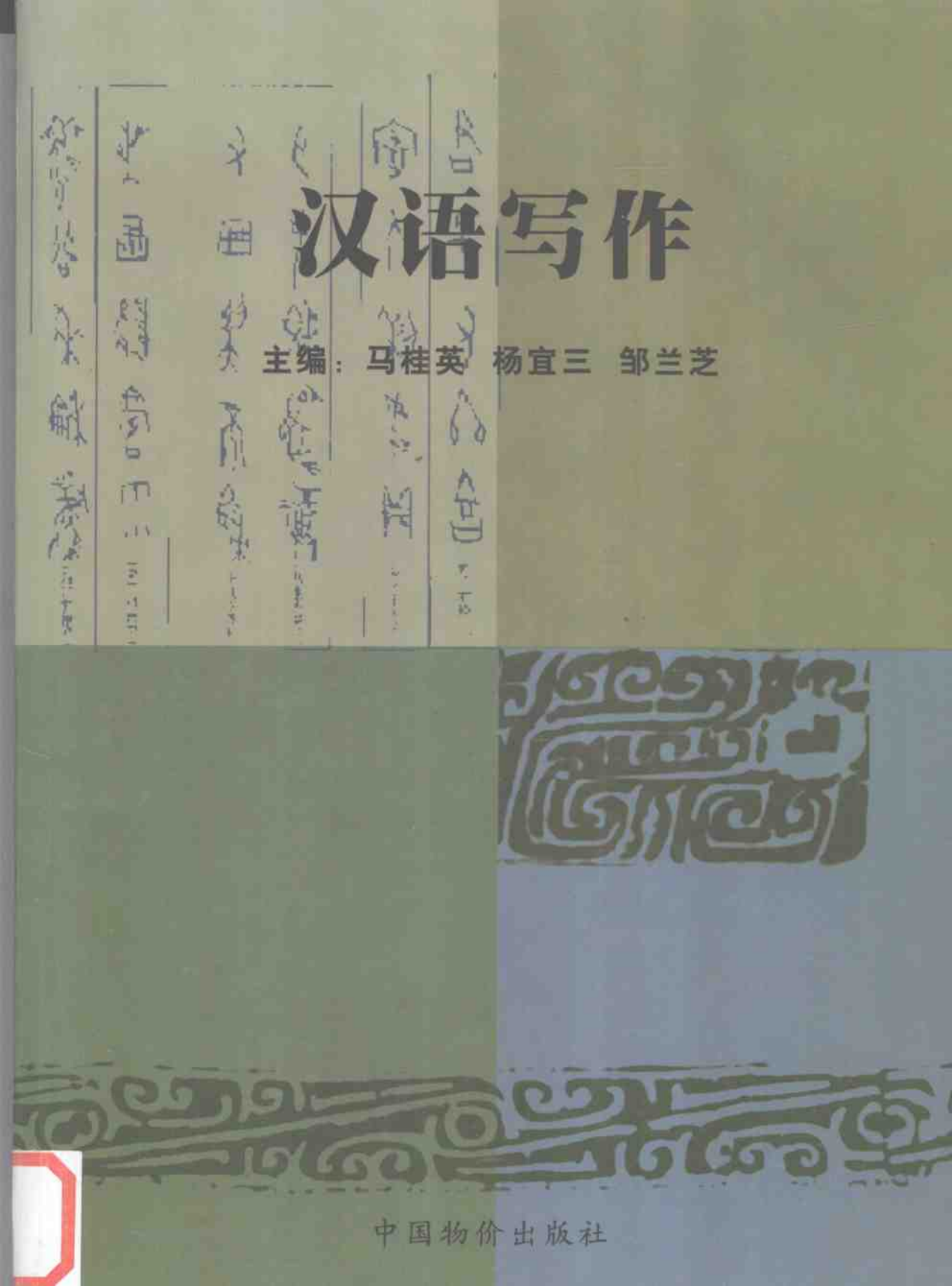




汉语写作

主编：马桂英 杨宜三 邹兰芝

中国物价出版社

汉语写作

主 编 马桂英 杨宜三 邹兰芝

副主编 董雪静 陈菁怡

撰稿人 (按姓氏笔划为序)

马桂英 邹兰芝 陈菁怡

杨宜三 董雪静

中国物价出版社

00133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语写作/马桂英,杨宜三,邹兰芝主编. - 北京:中国物价出版社,2002.9
ISBN 7-80155-466-3

I. 汉... II. ①马...②杨...③邹... III. 汉语-写作-高等学校-教材
IV. H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3949 号

出版发行/中国物价出版社(邮政编码:100837)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2号院3号楼

电话:读者服务部 68022950 发行部 68033577)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保定市兴华印刷厂

开本/787×960毫米 16开 印张/20 字数/370千字

版本/2002年9月第1版 印次/2002年9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7-80155-466-3/H·1

定价/25.00元

前 言

写作,是人们传递信息、交流思想、传播知识的重要手段。21 世纪是知识经济到来的时代。而一切知识的产生、发展、运载、传播、扩散和更新,都离不开运用文字符号表达——写作。鲁迅先生说“文章之于人生,其为用决不次于衣食、宫室、宗教、道德。”写作的重要性,已为所有受教育者和教育者共识。近年来,我国许多高校的非文科专业也相继开设了写作课,为的是提高学生的写作能力,以适应新时代的实际需要。

中央司法警官学院以培养司法人才为目标,法律工作对语言运用及写作能力的要求尤为严格。司法人才要具有较强的专业写作能力,首先要掌握扎实的基础写作理论和写作技巧。为适应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对写作教学的新要求,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汉语写作》教材。

本书从现实社会实践的需要出发,着力培养和提高学生的写作能力。从写作的起源发展讲起,详细地阐述了写作规律,系统地讲授了汉语写作的基本知识和写作技巧,力图增强写作的理论性,同时又注意到常见实用文体的写作训练,并精心设计了部分例文和练习。为提高学生的人文素质和写作水平提供了新的范例,对于各种专业写作也具有较强的参考价值。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诸多专家主持编写的《写作》教材,以及学者们在报刊杂志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同时得到了公共教学部领导的关心和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本书为集体编写,具体分工如下:

绪论	马桂英	第七章 文章修改	杨宜三
第一章 主旨	董雪静	第八章 常用文体写作	陈菁怡
第二章 材料	董雪静	第九章 学术论文写作	邹兰芝
第三章 构思	邹兰芝	第十章 司法文书写作	杨宜三
第四章 结构	杨宜三		邹兰芝
第五章 语言	杨宜三	第十一章 应用文体写作	邹兰芝
第六章 表达方式	董雪静	第十二章 经贸文章写作	马桂英

编 者

2002 年 7 月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主旨	(10)
第一节 主旨的概念、地位和作用	(10)
第二节 确立主旨的原则和要求	(14)
第三节 主旨的提炼与深化	(20)
第二章 材料	(25)
第一节 材料的概念及作用	(25)
第二节 材料的获取	(27)
第三节 材料的选择与使用	(37)
第三章 构思	(45)
第一节 感受在构思中的作用	(45)
第二节 想象在构思中的作用	(48)
第三节 联想与思路	(58)
第四章 结构	(64)
第一节 结构的含义及其内容	(64)
第二节 结构的原则和要求	(64)
第三节 结构的内容	(67)
第四节 结构的形式	(82)
第五章 语言	(86)
第一节 语言的意义与作用	(86)
第二节 语言的基本要求	(87)
第三节 语言能力的培养	(102)
第四节 语言的风格	(105)
第六章 表达方式	(113)
第一节 叙述	(113)
第二节 描写	(121)
第三节 抒情	(131)
第四节 议论	(135)
第五节 说明	(140)

第七章 文章修改	(146)
第一节 修改的范围	(146)
第二节 修改方法及修改符号	(150)
第三节 文面要求	(153)
第八章 常用文体写作	(167)
第一节 记叙文体	(167)
第二节 议论文体	(191)
第三节 说明文体	(197)
第九章 学术论文的写作	(205)
第一节 学术论文的特点及要求	(205)
第二节 学术论文的选题	(208)
第三节 搜集资料的方法和要求	(211)
第四节 学术论文的写作步骤与格式	(213)
第十章 司法文书写作	(221)
第一节 法庭辩论文书	(221)
第二节 诉状类文书	(231)
第三节 其它法律文书	(239)
第十一章 应用文体写作	(246)
第一节 行政公文写作	(246)
第二节 事务文书写作	(269)
第十二章 经贸文章写作	(276)
第一节 市场调查报告	(276)
第二节 经济活动分析报告	(283)
第三节 招标书、投标书、经济合同	(289)
第四节 商品广告与商品说明书	(300)

绪 论

写作是运用语言文字表达思想感情的一种创造性的脑力劳动。简言之,写作就是写文章。汉语写作,顾名思义,即用汉语写文章。

文章是人们传递信息、交流感情、发表议论、描述及说明各种事物不可缺少的手段。尽管高科技传递信息的手段日益增多,但以文字形式传递信息依然是非常重要的渠道。因此,写作与我们的生活密切相关,意义重大。

中国历来重视文章的写作,视文章写作为经纬天地、洞明阴阳之伟业,是治国安邦、进身取仕之大举。数千年以来文化的积淀成就了天地间一项伟业:千古文章事,“宣上下之象,明人伦之叙,穷理尽性,以究万物之宜”(挚虞《文章流别论》)。

一、写作的起源与发展

我国历来重视文章的写作。文章乃“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古往今来,无数学子立志“笼天地于形内,挫万物于笔端”,“愿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妙手著文章,成为历史上无数知识分子所追求的一种极高理想境界。

写作,尤其是汉语写作源远流长,自从有了文字也就开始了写作,便产生了文章。1898年从河南省安阳县小屯村出土的商代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文字——甲骨文,是迄今为止我国发现的最早的文字,距今已有3000多年了,这些文字大都是记载殷人占卜行为和言辞的,称为卜辞,这些卜辞可以说是我国最早的文章。这些占卜文章记录了商代军事、政治、经济各个方面的情况。

随着青铜业的发展,商周时期出现了铸在青铜器上的文字,称为“金文”或“钟鼎文”,大约有3000多个单字,记载事件比较具体,出现了较长篇的文章。

春秋战国时期,文章师祖孔子提出了“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的写作主张。此时的历史散文已发育成熟,《尚书》、《春秋》、《左传》、《国传》、《战国策》等,不仅是历史典籍,而且具有极高的文学价值。诸子百家的散文更是异彩纷呈:有的严峻峭刻,长于哲理;有的汪洋恣肆,想象奇特;有的词藻华艳,仪态万方;有的文风醇厚,说理透辟。诸子百家的散文对后世文章的发展影响极为深远。此一时期的诗作《诗经》、《楚辞》是中国文坛诗文化的两枝奇葩,是后世诗歌发展的两大源头。

秦汉时期,各类文体得到了充分发展,诏令、奏疏、议策、书表、史传、序叙等都精于礼教。汉代的文赋和散文成就斐然。尤其是司马迁的《史记》,堪称传记文学的开山之作,是我国早期散文的杰出典范,无论是思想性还是艺术性都达到上古和中古的颠峰,被鲁迅先生誉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此外,司马相如的大赋,

贾谊的文赋也都名动朝野,卓有成效。

魏晋南北朝的山水小品、笔记、碑铭及文学论著成就极高,彪炳于史。骈体文和抒情小赋精彩纷呈,精悍灵秀;散文及诗歌清俊通脱。“三曹”以及“建安七子”组成的文人集团,创作出了大批“骨气奇高,词采华茂”的五、七言诗,具有慷慨悲凉的独特风格,具有鲜明的时代精神。尤其是东晋陶渊明的山水田园诗,意境清淡高远,语言清新质朴,开辟了古典田园诗歌中“田园诗”一派。元好问评陶诗:“一语天然万古新,豪华落尽见真淳。”魏晋南北朝约300多年的历史,史学著作较前增加了四十多倍,《后汉书》、《三国志》都成书于这个时期。

唐宋是文章发展的辉煌时期,以韩愈、柳宗元、苏轼、王安石为代表的“唐宋八大家”,革新文章大业,创作了大量的散文精品,改变了文风。他们提出了“文以载道”、“文以明道”的文章观。在文章形式上则提出“务去陈言”、“文理自然,姿态横生”的新追求。他们的理论体系目的明确、联系实际。他们志趣相投、互相支持,创作了大量的空前的散文精品,进一步推动了辩、说、解、序、传、记、箴、诫等文体发展。说理文气势磅礴,逻辑力强,说理透彻;论辩文雄辩宏阔;传记文学蕴含感奋……各类文体都开掘出了叙事、状物、抒情、论理的新层次。有人形容“韩如潮、柳如泉、欧如澜、苏如海”,意思是说韩愈的文章奔涌如潮水,柳宗元文章澄澈如泉流,欧阳修的文章徐徐如波澜,苏轼的文章宽广起伏如海涛。

唐代更是诗歌波澜壮阔、气象万千的黄金时代。这个时期诗的流派异彩纷呈,诗体争奇斗艳,名家名著灿若星斗,其成就是空前的。初唐“四杰”(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盛唐的“山水田园诗派”(王维、孟浩然)、“边塞诗派”(高适、岑参、王昌龄),诗仙李白和“诗圣”杜甫横空出世把诗歌创作推向顶峰。中唐后期的以韩愈为首的“韩孟诗派”和以白居易代表的“元白诗派”使唐诗呈现出第二次繁荣。晚唐的诗人杜牧和李商隐的诗题材较广泛,世人称为“小李杜”,李商隐的诗严谨、沉郁顿挫;杜牧的诗则明丽隽永、爽朗豪迈。

宋代的诗开出了新的天地,略逊于盛唐,但宋词却毫不逊色。苏轼、辛弃疾的豪放词慷慨激昂、豪放雄壮,具有阳刚之气;柳永、李清照的婉约词缠绵委婉、含蓄动人,蕴含出阴柔之美。宋代诗词共同构筑了中国诗文化的又一高峰。

元、明、清时期的文章写作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元曲的内容十分广泛、语言质朴自然。元杂剧剧目约有七百三十余种,现存约有二百四十余种。关汉卿的《窦娥冤》、王实甫的《西厢记》等表现的社会生活非常广阔,时事公案、爱情家庭、历史风俗,反映了生活的方方面面。明清文章更是千姿百态、艳丽异常。公安“三袁”(袁宏道、袁中道、袁宗道)主张“独抒性灵,不拘格套”,产生了极大的影响;王士禛主张“神韵”讲究“冲淡”、“清奇”、“兴会神到”,曾居文坛雄主;袁枚提出“性灵”,追求“大巧亡补”、“浓后之淡”,挑战八股文章;桐城一派则大讲“义法”,提倡“义理、考

据、辞章”三者统一,这些主张对后世影响十分广远。明清的诗歌和戏剧创作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诗歌艺术在竞赛中发展,在批评中改进。诗家各领风骚,派别急剧地兴衰起落,理论交锋热烈,这些均为前代罕见。小说从先秦孕育到汉代的命名,经历了汉魏六朝杂史、志怪小说的成长,唐宋元明传奇、话本的壮大,最后在明清章回小说中展示出生命的辉煌。这一时期除通俗小说“三言二拍”外,还产生了中国文学史上的四大名著:军事百科全书——《三国演义》,悲壮的英雄传奇——《水浒传》;浪漫主义长篇小说——《西游记》,惊天地泣鬼神的爱情悲剧——《红楼梦》。此外,还有世情小说《金瓶梅》,短篇文言小说《聊斋志异》,讽刺艺术的高峰——《儒林外史》等。

“五四”时期,中国文学告别了古典时代,新的文学观确立。20世纪初,梁启超提出“诗界革命”和“小说界革命”,声称“欲新一国之民,不可不先新一国之小说”,他把文学与民族的命运联系在一起。新文化的主将们以全新的姿态推动文学的变革,陈独秀的《文学革命论》和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不仅是文学革命的宣言,也是新文化运动的宣言。陈独秀鲜明地提出:“推倒雕琢的阿谀的贵族文学,建立平易抒情的国民文学。”1918年,鲁迅先生发表了他的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揭露封建社会“吃人”的历史。胡适的第一本诗集《尝试集》也表现了抗强权、同情弱者的人道主义精神。中国文学由此实现了文体上的革命,各种文学样式应运而生,极大地丰富了中国文章写作的历史。诗歌告别了古典走向现代白话诗,郭沫若先生的《女神》为现代新诗树立了成功的典范;小说也由章回走向多元化;戏曲从传统戏曲走向现代剧;散文由文言走向白话杂文和美文。

1942年,毛泽东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开辟了无产阶级文学的新阶段,确立了无产阶级文学的方向:文学艺术为工农兵服务,为人民服务;作家要深入生活,现实生活是文学艺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源泉。在《讲话》精神的指引下,涌现出了一大批作家,如赵树理、孙犁、丁玲、周立波等,创作了《白毛女》、《王贵与李香香》、《风云初记》等优秀作品。

随着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汉语写作的历史进入到当代,它直接继承和发展了现代文章写作的传统,在此基础上,创新和探索十分活跃。文章写作在经历了写作观念发展、更新的过程,突破了单一创作方法的约束,朦胧诗的出现和意识流手法的运用,都是写作探索的表现。比如小说从以故事情节为结构核心变为以心理活动为结构核心,把作为心理辐射的大量感官印象和多层次的意识流动放在小说的前景场地上,从心理角度处理时空关系,构成一种新的小说形式。

文章之变,贯于古今,无疑,一部文章史便是一部文明史,文化史。它有着几千年的深厚的历史文化的积淀。中华民族是文章大国,诗的国度,洋洋洒洒的文章海洋,包容万象。

二、写作：人的综合能力的集中展现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对那些口若悬河、滔滔不绝、思维敏捷、能言善变的人羡慕不已。也就是说，人们非常看重语言能力，这种口语表达能力已被当代社会公认为是人的重要素质之一。所以，如果一个人拙口笨舌，不善言谈，会很苦恼，会千方百计提高自己的口才能力，让自己更善于表达。

人的表达能力分口头表达和书面表达两种。实际上就一个人的自身素质而言，写作是比口语更重要的一种能力。因为写作表达的是一个人更完整、更系统的思想。思想的成熟与否又反映了一个人知识系统的构建情况。

写作是一种复杂的脑力劳动。作者从观察生活、分析材料，一直到组织结构、运用语言，处处展现着作者的智力和技能，写作本身就是一种智能活动。智能，主要是指写作过程中的智力因素，即大脑的记忆力、观察力、思维力、想象力等有关认知能力。此外，在语言表达中，词语的辨析力、句子的组合力以及运用各种表达技巧的能力，都属于智力的反映。写作前的各种思考，写作过程中的遣词造句等，都突出地表现了人的综合能力。因此，写作是一种以智能为核心，以传播为目的，以生产(文章的制作)为特征的社会行为。它是人的综合素质、能力的集中展现。

写作包罗万象，涵盖人生的一切方面，它帮助我们记录人生历程，深化对生活的认识对生命的体验，引导我们思考生命的意义，激发我们对生活的热爱对理想的追求和憧憬。因此，我们说写作是一种人生境界，人生而有知，必处一境，或高远或浅陋，只有写作，能使人生境界得到不断的升华。余秋雨先生曾撰文强调：写作是人类文明的新起点，是文明社会中不可缺少的一种能力，是构建现代文明的重要素质。

在现实生活中，不论你是哪一个层次的学子(本科、硕士、博士)，你的学习成果都会集中体现在你的毕业论文之中。论文将集中展现你的才华和创造的新成果。你是一位自然科学家，或是一位社会学家，文学理论家，都必须把自己的研究成果以论文的方式公诸于世，展示你的所有研究成果，接受全世界同行的评议。所以说，写作，特别是论文写作，是人的综合素质的集中体现，也是一个大学生创造能力的基本展示途径。

我国教育的弊端之一，就是忽略创新能力或创造力的培养。在片面强调既成知识的传授灌输，学生们只重视死记硬背有限的学术条文，尤其是在高考“分”的指挥棒下，他们的文化视野越来越狭窄，知识更加片面畸形，素质普遍低下，缺乏实践的创新能力和创新能力，高分低能现象非常严重。

写作则是培养和造就人的创造力、想象力、思维力、逻辑力的最好方式之一。许多同学都有这样的体会：作业中最难的就是写作文，它比其他任何作业都难。难

就难在它从来就是一门创造性极强的劳动,是展示一个人的综合能力的实践课。它不能简单地重复,不能替代,也不能靠传授几条秘诀而“恍然大悟”,它只能靠自己一个字一个字,一句话一句话地写,靠自己独立思考。因此,写作留给许多同学十分深刻的记忆。

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写作是作者的思想、观念、理论、情感运用语言文字的自然表达,是创造者的创造力经过长期凝聚后的必然喷发,它是作者的智能、知识、意志以及思想感情等多种素质、条件以及能力的综合体现。

汉语写作不同于过去分科详尽的单科学问,如语言学、阅读学、语法学、写作学、文体学、逻辑学、修辞学、应用写作以及编辑学、校对学。把写作当成一门学问来研究,这是十分必要的,但将写作活动分为繁杂细密的多种学说是现代科学日益细密的分工造成的,它造成了知识和能力的分离。学科独立化、知识化、体系化、学问化了,而活生生的写作活动也消失了,写作的实践性被大大削弱了。因而,写作与人的基本能力和基本素质的培养分离了,变成了“学问”。房龙说:“凡学问一到穿上专家的拖鞋,躲进它的‘精舍’,而把它的鞋子上的泥土的肥料去掉的时候,它就宣布自己预备死了”(房龙《人类的故事》)。写作的精髓就在于“写”,离开了写的实践,写作就失去了它存在的意义。

文章的写作,从根本上讲,就是表达一种思想、抒发一种感情、述说一个故事、显示一种意义。有些文章百言不到,作者不过是借此写一点生活的心得或对某些现象的看法、评论等。以往写作中最尖锐的问题莫过于“做”作文。所以某些“做”作文的人忘记了写文章是要表达某种意义的,而不是去堆砌词语。写作中常常想上句,再接下句,作者便苦于无辞,难于动笔,永远只能玩空洞无物的词语游戏。

写作的实质,就是把思想清楚,把它说出来。在这个基础上,再考虑形式的要求,因此写一篇清通的文字,准确、明白、达意,是最基本的要求,也是一项很高的要求。张弓先生曾说:“我们不必像古人那样,把写文章重视到那样的程度。文章不过是语言的书面形式,而语言是一种工具,一种很重要的工具。”

写作是运用语言工具表达思想感情的一种创造性的劳动,作者需要有多方面的修养。它是作者的智能、知识、意志、思想感情、写作技巧、语言运用等多种素质、条件的综合体现。

三、写作原则

1. 文无定法,大体须有

文章虽然没有固定的、一成不变的模式,写作理论和写作方法本身也在不断地发生变化,但是总还是有一些基本规律和要领可循,“文无定法,大体须有”。

所谓“文法”指的是写作的基础理论知识。从写作过程讲“文法”涵盖材料收

集,立意构思,语言修辞,文面修改等各个环节的基本规律和要领。例如,主旨提炼与确立的原则,篇章结构布局的要领,比喻夸张等十几种修辞格的运用,以及修改符号及其格式等等。从“文法”构成讲,它又具有演化成记叙文、议论文、说明文、应用文及其各类变体的基本特点和体式要求。比如,时间、地点、情节、人物等记叙要素,事实论证和推理论证的基本议论方式,比较、比喻、数字、图表等具体说明方法,以及公文及其他应用文的格式标准等。“文法”是文章写作的通行法则,它犹如开启写作王国之门的钥匙。学习和掌握好“文法”,能帮助我们快速高效地提高写作水平。

有人或许会问,有些作家并没有系统地学习“文法”,不是也写出了许多好的作品吗?这个问题的关键是怎样理解“文法”?“文法”不是文章写作的“先定之法”、清规戒律、生搬硬套的教条,而是古往今来人们写作实践经验的理论概括,是写文章所遵循的基本规律,这个规律是前人写作实践的总结,是约定俗成的。系统地学习“文法”意味着广泛吸取前人写作实践经验的精华,全面掌握写作要领,以便在写作学习的过程中少走弯路,以得事半功倍的效果。比如,当我们对某些事物产生某种想法、某种感情时,便想一吐为快。但提起笔来却发现难以成文,其原因,除资料缺乏,运筹构思不成熟之外,恐怕跟不懂“文法”不无关系。因此,写作仍需要学习和掌握“文法”,掌握一定的形式需要,长期进行一种形式上、语言上、技巧上、结构上、方法上的训练和培养;需要体裁的、语汇的、标点的、格式的、文面的、校改的以至注释的、字号的规范与要求方面的知识。因此,学习“文法”是十分必要的。

有些作家因为种种原因,未能系统地学习过“文法”,但不等于他们不懂文法,他们可以通过其他途径(比如阅读)摸索到写作的基本规律、技术要领,从而写出优秀的作品。“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做诗也会吟”,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反之,如果完全放弃“文法”,彻底地漠视写作的基本规律,如无端地混淆不同文体间的界限,一味任性发挥,把严肃的公文当作抒情散文来写,即便写出来了,也是不伦不类的劣质品、废品。

初学写作的人在掌握既有“文法”知识的基础上,遵循写作规律,举一反三,进行变通。同时,要避免另一种极端的做法,就是迷信“文法”,一味拘泥于成法。鲁迅先生在《作文秘诀》里风趣地讽刺过把“文法”当成文章制造的秘诀的做法:“作文好像偏偏并无秘诀,假使有,每个作家一定是传给子孙的了,然而,祖传的作家很少见。”鲁迅先生的话告诉了我们一条重要的写作规律:“文法”既从应用中来,那么,我们就应该到应用中去掌握它。那种认为了解几条“小说作法”就能成为小说家的想法是极为荒谬的。“文法”知识必须通过艰苦的写作训练才能转化为我们实际的写作技能。就此而言,“文法”的变化也即在通透“文法”的基础上,若对写作理论一窍不通,便不能奢谈变“法”。

2. 文法通变

“文无定法,胜在通变”,是对写作实践而言的。写作虽然是一种主观的精神活动,但就根本而言,写作的源泉依然是客观社会生活。毛泽东同志指出:“作为观念形态的文艺作品,都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人类头脑中的反映的产物。革命的文艺,则是人民生活在革命作家头脑中的反映。”同时指出:“人民生活中本来存在着文学艺术原料的矿藏,这是自然形态的东西,是粗糙的东西,但也是最生动,最丰富,最基本的东西:在这点上说,它们使一切文学艺术相形见绌,它们是一切文学艺术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唯一的源泉。”不仅如此,写作精神活动还必须落实为实实在在的实践行为,转化为物质载体文章,并回到社会生活实践中接受检验,产生一定的社会阅读效应。也就是说,文章扎根于现实生活,并且服务于现实生活。否则,再美好的写作意图、构思,如果仅仅停留在纯粹精神活动的层面上,那也只是水中月,镜中花。

社会生活的实践推动了“文无定法,胜在通变”。不过,与文学写作相比,公文写作的“文法通变”,变在适时,胜在应变。

首先,社会生活的快捷变化深刻地影响了写作实践的发展进程。丰富的人类社会生活为写作活动提供了广阔的天地和写作素材,同时也需要相应的文章形式加以表达。例如,在新闻传播领域为及时反映瞬息万变的现代生活内容,只有官方邸报之类的新闻文体显然是不够的,于是,产生了标题新闻、长篇通讯、新闻特写、人物专访等一系列的新闻文体。过去较为简单的新闻写作文法也丰富得多了。比如,报告文学,在不违背新闻真实的前提下,为突出典型人物和事件,它适当借鉴吸收文学写作的技法,为新闻写作注入了活力,改变了新闻写作在人们头脑中规整拘谨的印象,更为全面、生动、深入地报道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这种兼跨新闻与文学的两栖文体,其社会效应已远远超出了单纯的新闻或文学写作,这样的“文法通变”很好地适应了社会生活变化的要求。科技时代的来临,科技实验报告、成果鉴定书、知识产权与专利申请书等全新的文章形式应运而生;商品经济大潮的涌动,催生了市场调查报告、市场预测调查报告、招标书和投标书、商品广告与商品说明书等。经济合同虽然古已有之,但其内容和形式已面貌全非,今非昔比了。

其次,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也在不知不觉中改变着写作活动的基本手段与形式。在电脑写作介入写作领域之前,尽管我们的书写工具已由竹简、羽毛到五花八门的现代纸笔,但写作的基本手段与形式一直保持着相对的稳定。然而,电脑信息技术在写作领域的广泛应用,不但为我们抛弃承传千载的笔纸等写作工具,大幅度提高写作效率提供了可能,也迫使我们更新观念。以电脑网页写作为例,写作不再只是单纯的文字行为,声音、图像加入到写作的物质媒介中,与文字一起协同完成信息传递的功能。如此图、文、声并茂的现代化写作形式,文字信息大大简化,必然

对传统的“文法”提出全新的“通变”要求。电脑网页的主页、辅页写作形式,还提供了作者与读者直接对话沟通的渠道,实现了读者真正意义上的参与。网页写作不再只是作者一个人的事,而成为许多人共同的写作行为,同时,也为“文无定法”提供了最直白的阐释。

第三,快节奏的社会生活也向作者们提出了这样那样的要求。繁忙的现代人很难抽出大段时间阅读长篇大论的文章,但又需要借助阅读来消遣、修整心灵,或是获取信息等,于是,许多作者适时“通变”,采取短、平、快写法,写一些微型小说、一句话新闻等快餐式读物。用传统的眼光来看这样文章,往往认为它们过于简陋,但这种文法却迎合了社会的需要,广大读者喜闻乐见,因为他们可以在有限的时间里获大量信息。这就生动地说明了快节奏的社会生活产生的阅读需要对“文法通变”的巨大作用。“八股文”,在中国历史上地位显赫,曾经是读书人求取功名的重要“武器”,近代文人拘泥成法,死抱着“八股”文法不放,结果造就了保守僵化的文风,多少有识之士为此痛心疾首,极力纠正。时至今日,文言形式的“八股文”虽早已退出了历史舞台,但其保守僵化的文风依然阴魂不散。毛泽东同志在《反对党八股》一文中指出:“这样看来,‘五四’时期的生动活泼的、前进的、革命的、反对封建主义的老八股,老教条的运动,后来被一些人发展到了它的反方面,产生了新八股、新教条。”这种陈腐的文风受到毛泽东的严厉批驳。

50年代,在极左思潮的冲击下,曾经出现过“领导出思想,群众出生活,作者出笔杆”的写作理论,其结果是“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变成了一花独放,一种声音。这种极端违背写作规律的写作理论把广大的作者变成了无思想、无生命的写作机器,把千姿百态的写作活动沦为教条桎梏下的机械操作。在这种环境里产生的作品成了千篇一律的时代精神的传声筒,毛泽东曾风趣地讽刺这种文章:“如果一篇文章一个演说,颠来倒去,总是那几个名词,一套‘学生腔’,没有一点生动活泼的语言,这岂不是语言无味,面目可憎,像个瘪三吗?”文化大革命中,毛泽东批评的这种文风达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根本谈不上“通变”,致使当时的文坛一片荒芜萧条。

第四,“文法通变”还取决于写作是一种特殊的精神劳动,创造性、个体性造成了写作活动的突出的主体特征。

写作是一种个体思维活动:作者把自己对客观事物的认识以及所产生的心理体验在头脑中进行加工,运用语言文字的形式作出合乎逻辑的书面表达,产生文章。整个过程,从感知体验到布局谋篇、修改润饰,每个环节都带有个体思维的随机性与偶然性。

学术写作更是以个体性为存在的基本依据,因为这是一个最忌从众雷同的写作领域。一篇学术论文,不论是提出独创性,还是发掘到新的材料,或是演绎某种新的推导过程,都具有学术价值。因此,个体性对学术写作的要求非常苛刻,“文法

“通变”在这里成为一条铁律。作者决不能人云亦云,没有个性,这样的文章没有学术价值。

写作活动是一种创造性的劳动。这种创造性不仅表现在内容上,而且表现在方式上。文艺写作、学术写作等以创造为最高价值的写作活动中,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文艺创作从古典主义到浪漫主义,到现实主义、现代主义,文艺写作始终处在创造性的“通变”之中,每次都会带来“文法”的巨大变动。例如小说的时间、地点、人物、情节等要素,无论是长篇、中篇、短篇还是微型小说,都要将这四要素交待清楚,这可以说是写小说的固定文法吧。但是,现代派小说却以无情节、无人物、无具体时间背景的“三无”为特征。这种小说虽然怪诞,但其特别的艺术形式很好地凸现出现代人无根的漂泊意识,因而逐渐获得了评论界和读者的审美认同。老作家巴金,在别人向他请教写作秘诀时,他说:写作的最高境界就是无技法,也就是没有“定法”。

“文法通变”不仅仅是文学类的文章所必需的,即使是格式规范相对稳定的公文,也必须跟上时代的发展,不能墨守成规,也要适时“通变”,如科技类的专利申请书、经贸类的招标与投标书,都是“通变”的成果。

第一章 主旨

第一节 主旨的概念、地位和作用

一、主旨的涵义

主旨,即文章内容的精髓,它是作者通过有效地组织具体材料所表达的主要意图和目的。文章的本质在于给出思想,无论写一篇什么文章,动笔之前首先该想到的是写什么内容,表达什么思想,即要确立中心。“凡为文以意为主”(杜牧《答庄充书》),“古人作文一篇,定有一篇之主脑”(李渔《闲情偶记》)。这里所谓的“意”、“主脑”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主旨。此外,主旨还有主题、主意、题旨等称法。

要正确理解写作主旨的涵义,还须搞清楚以下两个问题:一是不能把主题与“问题”等同起来。主题不是作者所提出的主要问题,而是作者对这些问题所持有的观点或评价;二是不能把主旨和写作“内容”(包括对象、范围、主要材料)等同起来。主旨不是作者在写作中所使用的主要材料,而是透过这些内容所明确表达出来的某种看法或主张,或者是通过这些材料而曲折暗示、影射或象征出的某种理念或情感。

在不同的文体中,主旨的性质是不同的。在政论文中,它是一种政治观点;在学术论文中,它是一种学术观点;在说明文中,它可以是一项科学知识或道理;在行政公文中,它可能是一项决定、命令、指示或请示;在小说中,它可以是一种存在观、道德观或生活态度;在散文中,它可能是一种或隐或显的情感基调或情感倾向;在诗歌中,它可能仅仅是一种意念;而在新闻报道中,它可能就是對一事实的描述。

二、主旨的地位和作用

1. 主旨是灵魂

材料犹如血肉,主旨就像“灵魂”。一个人只有血肉而无灵魂,那只不过是一个躯壳。同样,一篇文稿若只有材料而无主旨,那也只能是一堆毫无意义的材料而已。事实上,一篇文章质量的高低、价值的大小、作用的强弱,其关键就是主旨如何。即正确不正确,深刻不深刻,思想意义强不强,指导作用大不大。所以说,主旨决定着写作的意义,决定着写作的价值和作用,起着“灵魂”的作用。

说主旨是灵魂,是就主旨对整篇文章的重要性而言的。我国历代写作名家和

文论家都强调确立“主旨”的重要性。如元人程端礼说：“作文，以意为将军，转换开阖，如行军之必由将军号令”（《程氏家塾读书分年日程》）。明代王夫之云：“无论诗歌与长行文字，俱以意为主。意犹帅也，无帅之兵，谓之乌合”（《船山遗书·夕堂永日绪论》）。古人强调“意在笔先”，因为“义深意远”乃是“辞盛文工”的前提，有了“意”，才能对全篇作通盘的考虑。可以说，材料、结构、语言、表达等等都是受主旨制约，并为主旨服务的。

在理论上承认“主旨是文章的灵魂”的命题，以此来强调主旨在写作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是无可非议的，然而在实践上我们要尽可能地避免只按照主旨来判定作品的性质和价值的不良倾向，仅仅根据主旨来肯定或枪毙一部作品，未免有失于简单化之嫌。有的作品主题平平但有某种非常独特的体验或感受，有的主题老套但情节紧张曲折悬念叠出，有的主题苍白但凭借高超的艺术才能极其鲜活地、“原汁原味”地呈现出生活的情致与气息，它们都自有其阅读的价值所在。一味地追求主旨的意义和价值，而破坏或忽视文章其他方面的阅读价值，甚至人为地拔高主旨或以观念生硬地图解生活，都是违背写作规律的，也是应当尽力避免的。

2. 主旨是统帅

主旨在写作的所有要素中起着支配一切的核心作用。一篇文稿，材料如何取舍，结构如何措置，语言如何遣用，乃至标题如何拟定，全都要根据表现主旨的需要来确定。

第一，主旨统帅着材料。生活中、书本上的各种生动事例、典型事实繁杂、众多，不能把这些材料原原本本地都写进文章中去。如果不根据主旨、围绕主旨对其进行取舍，就会无所适从，而被材料“淹没”。事实上作者只有根据主旨表达的需要，对材料进行不厌其烦地筛选和提炼，才能变成富有生命力的、相互联系的材料，成为表现主旨的有机组成部分。在这方面，苏轼的散文十分值得学习，如他的《文与可画筼筻谷偃竹记》，全文材料众多，看似头绪纷繁，互不牵连，其中有绘画理论的总结，有绘画“艺与道”的探讨，有画竹交往中的趣闻逸事，有“车过腹痛”的感伤经历，议论、叙事、写人、抒情都有体现。但文章以画竹始，以题画终，诗情画意贯穿全文。作者巧妙地将“忆人”与“论画”融为一体，因此，材料看似撒得很开，实则收得很拢，这正是苏轼一贯的“行云流水”式艺术风格的体现。

第二，主旨决定着结构。文章的组织结构是文章内容的骨架，是主旨表达的外部形态。任何一个主题都要求与之相适应的结构和布局，主旨的任何变化，都会引起文章结构的相应调整。将材料以何种顺序组织起来，材料的详略处理、前后关系、开头结尾的方式等，都以圆满地表现主旨为根本目的。作者只有在动笔之前明确了写作的意图，才能做到谋篇严谨、布局合理，线索清楚、层次分明。否则偏离了主旨的轨道，盲目地铺陈、堆砌，就不能形成严密、统一的文章构架。古人所谓作文